



總公司：台北市忠孝東路四段560號5樓
聯絡處：台北市基隆路一段176號3樓、4樓
電話：02-2758-8418 2756-2200(代表號)
免費申訴電話：0809-005607

※要保人可透過本公司免費服務電話(0800-010850)、網站(<http://www.south-china.com.tw>)或總公司、分公司及通訊處查閱公開資訊文件。
※本商品經本公司合格簽署人員檢視其內容業已符合保險精算原則及保險法令，惟為確保權益，基於保險業與消費者衡平對等原則，消費者仍應詳加閱讀保險單條款與相關文件，審慎選擇保險商品。本商品如有虛偽不實或違法情事，應由本公司及負責人依法負責。
※詳細承保內容以保單條款為準。※本商品受保險安定基金之保障。

華南產物特約條款 B (行號、商店特約條款)

第五條：特別危險品行號商店特約條款

奉財政部(81)台財保 第 811766151 號函核准
99.10.20(99)華企商字第 400 號函備查

被保險人保證在本保險契約所承保處所內，如有製造工作者：

1. 動力，不得超過五匹馬力(不包括抽水馬達、電梯、空氣調節器等用之原動力)。
2. 電力設備(即使用於熱源之動力，例如：電爐、電熱、電鍍、電氣分解等用之電力)，合計不得超過 12.5KW。
3. 從事製造工作人員，不得超過十五人。
4. 製造過程及使用原料，材料全部或一部份均不得變更。